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安徽黄山胶囊股份有限公司调整使用 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投资品种的核查意见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保荐机构”）作为安徽黄山胶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黄山胶囊”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对黄山胶囊调整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投资品种的有关事项进行了认真、审慎的核查，现发表如下核查意见：

一、 本次调整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投资品种的基本情况

2018年5月21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投资品种的议案》，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强公司盈利能力，同意将原来的“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产品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的银行理财产品，投资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由具体购买事宜由公司财务部负责办理。”调整为“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额度的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流动性好的金融机构理财产品。投资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具体购买事宜由公司财务部负责办理。不得购买涉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规定的风险投资品种。”。

二、 本次投资的具体情况

1、 购买理财产品的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水平，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将部分自有资金用于购买低风险、流动性好的金融机构理财产品，为公司和股东创造更大收益。

2、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

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上述额度在期限内，允许公司按实际情况进行额度分配，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3、购买理财产品的种类

使用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流动性好的金融机构理财产品。

4、购买理财产品的期限

购买理财产品额度的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5、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来源

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为公司自有资金，资金来源合法合规。

6、购买理财产品的实施方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该事项在董事会决策权限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具体购买事宜由公司财务部负责办理。

三、 风险分析及公司拟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一）可能存在的投资风险

1、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等因素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合理规划，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进行理财，因此投资的实际收益存在一定的不可预期性。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以上额度内的资金只能购买不超过12个月的低风险、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同时，公司将严格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金融机构所发行的产品。

2、管理层进行具体实施时，需得到公司董事长批准并由董事长签署相关合同。投资活动由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要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资金使用情况由公司审计部进行日常监督。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本次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运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低风险、流动性好的金融机构理财产品投资是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及日常流动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实施的，不会影响公司业务开展，不会影响公司的日常经营运作。

（二）公司购买低风险、流动性好的金融机构理财产品，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进一步优化资产结构，为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有效实现公司资产保值增值

五、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公告日期	公告编号	签约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投资金额 (万元)	投资期限		预计 年化 收益 率	资 金 来 源
						起息日	到期日		
2017-06-01	2017-016	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旌德支行	“本利盈”系列组合投资类 CA170419(黄山胶囊专属)	保证收益型	14,000	2017-5-31	2017-1-23	4.3%	自有资金
2017-07-07	2017-017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旌德支行	乾元保本型 2017 年第 31 期	保本浮动收益类型	7,000	2017-7-06	2017-1-28	4.0%	募集资金
2017-09-06		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旌德支行	“本利盈”系列组合投资类 CA170650	保证收益型	2,000	2017-9-07	2017-1-09	3.85%	自有资金
2017-11-15	2017-040	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旌德支行	“本利盈”系列组合投资类 CA170847(黄山胶囊专属)	保证收益型	6,000	2017-1-14	2018-5-15	4.4%	自有资金
2017-11-27	2017-04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	“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 2017	保证收益	10,000	2017-1-27	2018-5-25	4.6%	自有

		有限公司宣城分行	年 JG1993 期”	型					资金
2017-11-28	2017-042	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旌德支行	“本利盈”系列组合投资类 CA170889(黄山胶囊专属)	保证收益型	3,000	2017-11-28	2018-02-27	4.35%	自有资金
2018-01-05	2018-00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宣城分行	“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固定持有期 JG902 期”	保证收益型	7,000	2018-01-05	2018-4-05	4.6%	募集资金
2018-03-02	2018-003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宣城分行	“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 2018	保证收益	3,000	2018-3-02	2018-4-23	4.25%	自有资金
		有限公司宣城分行	年 JG425 期”	型					
2018-4-12	2018-004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宣城分行	“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	保证收益型	7,000	2018-4-12	2018-5-30	4.25%	募集资金
2018-4-27	2018-016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宣城分行	“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 2018 年 JG755 期”	保证收益型	3,000	2018-4-27	2018-5-31	4.00%	自有资金

六、 专项意见说明

（一）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内控制度和措施健全，公司调整理财产品投资品种履行了相应的审批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关制度的规定。公司目前经营情况良好，财务状况稳健，资金充裕，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保证主营业务正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低风险、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不会对公司经营活动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公司调整闲置自有资金理

财的投资品种。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目前经营情况正常，财务状况和现金流量较好，并且公司建立健全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在保证流动性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调整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投资品种，风险较低，同时有利于提高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自有资金收益，不会影响到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七、 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核查后认为：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额度的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流动性好的金融机构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提升公司盈利能力，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因此，保荐机构对调整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投资品种的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安徽黄山胶囊股份有限公司调整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投资品种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高震

车达飞

保荐机构: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